**乌鲁木齐大诚合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设计简况**

乌鲁木齐大诚合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将环保设施纳入设计，其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要求，并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施工简况**

本项目于2021年11月5日开工建设，2021年11月30日开始调试，2021年12月正式投入运行。

**1.3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北站东路446号附楼。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E87°29′10.03″，N43°52′31.6″。根据现场勘查，项目区东侧为商铺，南侧为其他厂房，西侧为道路，北侧为道路，隔路为临街商铺。本项目为第三方检测实验室，检测内容包括钢材、混凝土、墙体材料、土工、防水、保温、窗户、管材、电线电缆等材料检测、主体结构检测、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市政工程检测、钢结构工程检测、装饰装修检测、外墙保温燃烧性能检测、高性能混凝土等。

2021年11月，新疆大诚合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委托新疆正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乌鲁木齐大诚合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11月3日，乌鲁木齐市生态环境局以乌环评（经）审[2021]21号文件作出本项目环评批复。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9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11.7万元，占总投资的6.2%。受新疆大诚合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的委托，新疆坤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30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2024年1月28日，新疆大诚合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组织召开验收会议，提出验收意见。

**1.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设计、施工、运行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及投诉。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新疆大诚合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在检测室设置1名工作人员兼职负责公司日常安全环保工作（张硕：15599895121），无环保专员。除此之外，该公司制定了专门的操作制度和环保工作制度（详见表8-1），以此从制度层面保证环保工作得以有效落实。

（2）该项目设置有排污口标识标牌。

（3）新疆大诚合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无需申请排污许可证。

（4）2023年12月，新疆大诚合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完成《新疆大诚合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并取得乌鲁木齐市环境应急中心（乌鲁木齐市环境工程评估中心）出具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见附件7），备案编号为650106-2023-160-L。

# **2.2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 项目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 项目未涉及到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2.3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 项目未涉及到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

# 3整改工作情况

无。